

证券代码：920957

证券简称：汉维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6

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独立董事任命的的基本情况

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提名杨占红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初大智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独立董事离任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刘昱熙女士，因独立董事达到最长任职期限，不再担任独立董事。本次离任自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其它职务，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本公司陈朝阳先生，因独立董事达到最长任职期限，不再担任独立董事。本次离任自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其它职务，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三、合规性说明及影响

（一）人员变动的合规性说明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刘昱熙女士和陈朝阳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在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应职责。

公司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人员变动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不会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不会导致审计委员会成员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不会导致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

（二）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独立董事变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新任独立董事的提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新任独立董事杨占红先生和初大智女士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有利于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离任独立董事刘昱熙女士和陈朝阳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四、提名委员会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真审查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质、专业经验、个人简历等资料，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等情况，亦未

发现其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一致同意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 一、《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

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5 日

附件:

1. 杨占红简历

男，196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二级教授。1994年7月-1996年8月任郑州轻金属研究院工程师，2003年4月-至今任中南大学教授，2022年3月至今任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 初大智简历

女，197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深圳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系副教授；管理学博士（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院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英国Sussex大学Global Studies访问学者（2014.09-2015.09）；转型经济与创新管理研究所成员；中国区域创新专业委员会委员。曾担任欧陆通、柏星龙、信宇人独立董事，1995/07-1999/07，哈尔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外贸业务员兼翻译，2007年11月至今，深圳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系副教授，现担任博实股份、万和电气独立董事。